

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文件

浦行审投字〔2023〕35号

关于调整浦口高新区海科新寓经济适用房（拆迁安置房）E区项目有关内容的批复

浦口高新区：

你单位《关于申请变更浦口高新区海科新寓经济适用房（拆迁安置房）E区项目核准批复的函》及相关材料收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具体调整内容：项目建设主体由“南京浦口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”变更为“南京江北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”。

二、除上述调整外，原“浦行审投字〔2020〕378号”批复其他内容不变。

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
2023年3月30日

（此件为公开件）

抄送：区发改委、财政局、城建局、生态环境局、规划资源分局、房产局、统计局、审计局、税务局。

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

2023年3月30日印发